

躁漢圖自殺突發狂 中槍掙扎大叫「畀我死」

警轟六槍制服揮刀男



△警方事後派人到出事走廊現場調查蒐證



△揮刀躁漢身中多槍後仍清醒，抬上救護車時不斷掙扎

曾偉雄：警員開槍屬自衛



近年警員鳴槍事件

11年6月3日

將軍澳唐德街港鐵站建築地盤爆竊案，一名警員與匪肉搏受傷，警員鳴槍一響拘兩匪，另兩匪逃去。

10年10月7日

水警在榕樹凹岸邊追走私船，兩警共開八槍未有擊中人。

10年7月10日

屯門興富街停車場偷車案，有組織罪案及三合會調查科探員遭駕駛車撞，鳴槍一響制止，案件拘捕一人，另兩人逃去。

09年8月24日

休班重案組警署警長在大埔截查兩名非法入境者，被對方持刀襲擊，鳴槍三響沒命中，兩匪逃去。

09年3月17日

何文田配水庫山邊，一名警員調查滋擾案遇襲還擊兩槍，一槍轟中南亞裔宿漢頭部死亡。



△一名便衣警員手臂中刀輕傷

【本報訊】對於有警員在樂富邨調查一宗自殺案件時遇襲事件，警務處處長曾偉雄表示，警方一向審慎使用武力，一旦警員自身或他人身體受到威脅，有必要開槍自衛；處方將會全面調查事件，有關警員需於四十八小時之內提交報告。

昨早三名警員在樂富邨調查一宗自殺案件時遇襲，一名青年突然揮刀斬向警員，其中兩名警員分別向該名青年開了六槍。事件中一名便衣警員手臂遭斬傷，而該名受槍傷的青年最終被制服，送往伊利沙伯醫院救治。

曾偉雄出席屯門區議會會議後說，警方一向對使用武力非常審慎，若警員自身或他人身體受到傷害，警員有必要開槍自衛。對於警員需要開多少槍才可以制服疑犯，他表示，事件需要進行全面調查才可定斷，「任何嘅開槍事件都需要經過全面調查，因為當你要開槍嘅時候，當你或他人身體受到傷害，要保護自己或者他人可以開槍，當然要開幾多槍先足以保護到自己，呢個需要喺調查去睇，有關警員需要四十八小時之內提交報告……而用刀斬人常理都係嚴重傷人。」

對於有警員接二連三於執勤時受襲，有否需要增加「行凶」人手，曾偉雄回應稱，不能因為個別事件決定加派人手，警方會因應事件加強風險管理，同時亦會加強警員職安健的知識。

街坊聞槍聲 以為燒炮仗

【本報訊】「聽到屋外有人大叫『放低刀』，走到窗口查看，見到有兩名警員持槍在手，從宏樂樓走廊一邊衝往盡頭，跟着便傳出多響槍聲。」住在相鄰大廈六樓的街坊陳先生（二十歲），目擊了開槍事件的前半段經過，但因走廊盡頭範圍視線被擋，看不到傷者中槍情況。

陳先生住在宏逸樓六樓，窗口可望到宏樂樓部分走廊。他任職美式快餐店，事發時正在家中上網，因被外面傳來嘈雜聲好奇心，才到窗口查看。他表示，首次聽到開槍聲，當時感到很驚慌，而連續多次槍聲，還嚇醒了熟睡中的人。

蔣先生（六十餘歲）住在宏樂樓開槍現場樓層，事發聽到屋外多響槍聲，但不敢第一時間查看，過了一會才開門，只看見傷者倒臥電梯附近，多名警員在場替他止血急救，傷者還大叫「好痛」。其寓所大閘還留下類似彈痕。

「好清楚聽到（槍聲），係前四後二。」另一名街坊倪伯（六十餘歲）事發時在二樓平台看報紙，突然聽到連環槍聲，初時愕然還以為燒炮仗，後來見到大批警員緊張湧至，才知發生大件事。



△一部升降機門留有兩個彈孔，警員將整道門拆走檢驗

本報攝

新田公路兩宗撞車11人傷

【本報訊】元朗新田公路昨日在十分鐘內先後發生兩宗交通意外，涉及五輛車共十一人受傷，分送兩間醫院治理，受意外影響，新田公路往元朗方向嚴重擠塞。

昨天十一時五十分，一輛私家車沿新田公路向元朗方向行駛，途至近青朗公路時，私家車因應交通情況收慢車速，訖料疑胎失控，全車掉頭險與尾隨一輛客貨車迎頭相撞，幸兩車及時剎停，但尾隨一輛專線小巴收掣不及，撞向客貨車車尾，小巴上三男五女（二十一至七十八歲）受傷，連同客貨車上一名三十三歲男乘客送院。

至十分鐘後，一名姓黃（四十七歲）男子駕駛中型密斗貨車至距離事發現場約二百米處，見前方發生意外收慢車速，訖料疑胎失控，全身掉頭險與尾隨一輛客貨車迎頭相撞，幸兩車及時剎停，但尾隨一輛專線小巴收掣不及，撞向客貨車車尾，小巴上三男五女（二十一至七十八歲）受傷，連同客貨車上一名三十三歲男乘客送院。



△其中一宗車禍涉及小巴，車上多名乘客受傷 本報攝

劏房戶避火爬簷篷獲救



△傷者獲救時已昏迷

本報攝

【本報訊】旺角道一幢唐樓五樓一「劏房」昨午突然起火，戶主爬出窗外求救，危站僅兩呎闊鋁鐵簷篷搖搖欲墜，險象環生。消防員到場升雲梯將戶主救回屋內，他昏迷送院，起火原因無可疑。

爬窗逃生男子姓蔡（五十一歲），送院搶救後情況嚴重。火警現場為旺角道三十九號五樓一單位。昨日下午三時許，上址單位突然起火冒煙，同層住客發現報警，並與十多名住客自行疏散到地下暫避。起火單位戶主被煙火所困，冒險爬上窗，攀至毗鄰外牆一幅約二呎闊、八呎長鋁鐵簷篷求救，搖搖欲墜。

消防員到場升起雲梯至五樓將他扶穩，兩名消防員合力將他抬入隔離單位內，戶主已陷昏迷送院。另一隊消防員破門進入單位開喉灌救，約二十分鐘後將火救熄，幸無其他住客被連累受傷；火警無可疑，起火原因待查。

港婦澳門圖假證換真證被捕

【本報訊】澳門消息：澳門經濟和福利好，令港人不惜犯法爭做澳門人。一名無業笨港婦在內地以六萬多元購買一張偽造澳門居民身份證，昨日入境後竟前往身份證明局，「博大霧」欲更換晶片變真證，但被職員揭發。治安警到場將其拘捕。

近年本澳經濟急速發展，經濟好轉，居民收入增加，〇八年特區政府推出現金分享計劃，加上其他福利政策，令不少合資格的港人回流爭做澳門人。當年申領澳門居民身份證人數上升，創歷年新高。

案情透露，涉案趙某今年四月在網上認識一名男子，對方稱可提供彷彿度高的假澳門智能身份證，游說其購買「旁身」。趙某其後答應，不久相約在中山以六萬三千元交收。趙某昨日早上利用香港身份證入境澳門，然後到身份證明局，企圖要求更換偽證上的晶片。職員檢查發現系統並無該證件資料，覺可疑於是報警。治安警到場帶走趙某，有人



△涉案港婦昨持假證到身份證明局換晶片

小資料

警員開槍有嚴謹指引，根據《警察通例》，必須符合三種情況才能拔槍或開槍：（一）保護任何人包括自己，以免生命受到威脅或身體受到嚴重傷害；（二）有理由相信對方犯了暴力罪行而須拘捕，或對方企圖拒捕；（三）平息騷動或暴亂。

警員開槍後須即時向上級稟報，以及盡快將有關槍械送交刑事部檢查，並須在四十八小時內呈交報告予行動處長；開槍警員事後須強制性接受心理輔導，並須暫停配槍。警方高層須調查開槍過程。